

零星采购技术要求

采购单位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陵水供电局		采购承办部门 (中心)	配网资产部				
采购项目 名称	陵水供电局2025年一种高压线路触发式禁止垂钓警示牌加工制作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概算金额 (万元)	4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资金来源	技术创新费用				
采购品类 及数量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商务 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元)	计划交付日期
	1	陵水供电局2025年一种高压线路触发式禁止垂钓警示牌加工制作技术服务项目	详见：采购明细表	1	标	40000	40000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

一、项目服务相关要求：

1. 报价金额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含税)，即完成交付本项成果的所有费用，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预期成果需求数量不变。

3. 中标单位不得将本项目分包给第三方，禁止转包。

4. 供应商报价时须同时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合同扫描件、报价表等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等。如采购承办部门要求提供所响应工程、货物或服务相关资料，供应商应如实提供。

5. 报价明显低于控制价的(50%及以上)，投标人须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明显低于控制价且未提供书面说明或书面说明不合理的，视为无效报价。开标后采购人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可要求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报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二、交付、履约要求如下：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